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

承辦單位：特殊教育科

承辦人：黃雅鈴

電話：7995678-#3084

傳真：07-7406602

電子信箱：protist@mail.edu.tw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5月5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特字第10432789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高雄市104年度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輔具暨電腦輔助教學軟體設計比賽實施計畫(12086897_10432789000A0C_ATTCH4.doc)

主旨：檢送高雄市104年度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輔具暨電腦輔助教學軟體設計比賽實施計畫乙案，請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為鼓勵本市教師研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之特殊教育教學教材、教具與輔具及電腦輔助教學軟體，提升教師製作教材教具能力、啟發特教學生學習興趣及提升特殊教育教學品質，爰辦理旨揭比賽，實施計畫如附件。

二、辦理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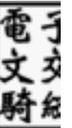
(一)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高雄市立高雄啟智學校。

三、參加對象：

(一)本市所屬各級學校特殊教育教師。

(二)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含特殊學校)設有特殊教育班級(身障類)3班以上，每校至少遴薦一名(組)參



加。

四、辦理時間：

(一)初審：

- 1、收件日期：104年8月3日（星期一）至104年8月7日（星期五），請將參賽作品資料郵寄至高雄啟智學校（日期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地址：高雄市苓雅區憲政路233巷2號高雄啟智學校設備組收，並註明參加教材教具比賽。
- 2、初審時間：104年8月17日（星期一）至104年8月21日（星期五）。
- 3、評選結果公告：於104年8月28日（星期五）前公告於高雄啟智學校網站並以電話通知進入複審之參賽教師。

(二)複審：

- 1、收件日期：104年11月23日（星期一）104年11月25日（星期三），請將實物作品以郵戳或親自送至承辦單位。
- 2、複審時間：另行公告於高雄啟智學校網站。
- 3、評選結果公告：於104年12月1日（星期二）前公告於高雄啟智學校網頁。

五、獎勵方式：

- (一)競賽分成四組，分別為1.一般教材組2.性平教材組3.教具輔具組4.電腦輔助教學軟體組，承辦學校依初審評審委員評選結果，選取各組前10名進入複審（主辦單位得依實際評分結果進行調整）。
- (二)各組擇優錄取，特優至多1件、優等至多2件、佳作至多4件及入選數件，各組獎助名額如經複審會議議決，得

予不足額錄取；其經複審結果未達水準，得予從缺。

- (三)凡經評選為「特優」者，每件作品頒發獎金2000元及每位作者獎狀乙紙，並嘉獎乙次；凡經評選為「優等」者，每件作品頒發獎金1200元及每位作者獎狀乙紙，並嘉獎乙次；凡經評選為「佳作」者，每件作品頒發獎金600元及每位作者獎狀乙紙，並嘉獎乙次；凡經評選為「入選」者，每件作品頒發每位作者獎狀乙紙。

正本：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全)、本局所屬公立國小幼兒園(全)、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

副本：本局特殊教育科(紙本)

電子公文
2015-05-05
18:35:13章

